

股票代码：600711

股票简称：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股权登记日期：2023 年 8 月 9 日

会议召开日期：2023 年 8 月 16 日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上依法行使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二、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大会秩序。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和拍照。

三、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为2023年8月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上述人员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十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干扰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否则，大会主持人将依法劝其退场。

六、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议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和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发言应言简意赅，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建议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三分钟。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序号	会议议程
1	宣布到会股东、代表股份数、介绍来宾
2	股东审议议案
3	各位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4	通过大会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5	对议案进行表决
6	宣布表决结果
7	宣读法律意见书
8	大会闭幕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广泛征求意见，推荐张振鹏、陈东、周贤锦、翁雄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上述候选人接受提名。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以上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候选人提名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广泛征求意见，推荐刘鹭华、任力、涂连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上述候选人接受提名。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以上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候选人提名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0日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监事会同意推举林文荣、郑际任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确认其符合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两名监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三。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将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附件一：

（一）张振鹏，男，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

1997年7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历任业务员、期货部经理、原料部经理；

2008年6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历任昆明分公司总经理、中国铅锌原料部总经理；

2015年7月至2021年5月，任盛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振宇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5年7月至今，任盛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振宇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年12月至2020年7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20年8月至2022年6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2022年6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陈东，男，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

1996年至1997年，任深圳汇凯实业有限公司总助；

1997年至1998年，任青岛大祥贸易有限公司副总；

1998年至2000年，任深圳市雄震投资有限公司总助；

1999年至2011年，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董事长；

2008年3月至2022年6月，任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11年至2022年6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2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2 年 6 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周贤锦，男，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

1990 年至 2006 年，历任成都电冶厂技术员、副主任、主任、副厂长、厂长；

2006 年至 2017 年 2 月，历任成都电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

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17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22 年 6 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四）翁雄，男，1976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 EMBA 学历。

工作经历：

2004 年至 2006 年，任实达科技（福建）软件系统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经理；

2006 年至 2011 年 4 月，任厦门敏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信事业部财务总监、集团财务总监；

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2014 年 4 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6 年 8 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20 年 7 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二：

（一）刘鹭华，男，1970年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民商法法学硕士。

工作经历：

1991年9月至1992年12月，任厦门中级人民法院任书记员；

1992年12月至1993年6月，任东方（厦门）高尔夫有限公司法务经理；

1993年6月至今，任福建天翼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副主任、主任；

2002年3月至今，任厦门仲裁委员会任仲裁员；

2012年5月至今，任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兼职副教授；

2009年8月至2016年3月，任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3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年4月至2021年4月，任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05）独立董事；

2020年4月至今，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200512）独立董事；

2023年5月至今，任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63）独立董事；

2020年8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任力，男，1972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应用经济学（金融学）出站博士后。

工作经历：

1999年7月至2002年8月，任重庆市人民政府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科员；

2005年8月至今，历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

师、博士生导师；

2017年6月至2023年6月，任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85)独立董事；

2020年8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涂连东，男，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律师。

工作经历：

1993年9月至1997年7月，集美大学食品工程系讲师；

1997年7月至2002年3月，任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主任科员；

2003年5月至2016年7月，任厦门高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管理官、合伙人；

2016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厦门泛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7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厦门南方谦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1月至2023年3月，任厦门宣凯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6月至2023年3月，任厦门猎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厦门金东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8年6月至今，任百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HK8525）独立董事；

2017年4月至2023年7月，任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398)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任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300902)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任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 9 月至今, 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附件三：

（一）林文荣，男，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

工作经历：

2003年至2004年，任兴业银行莆田分行职员；

2005年至2009年，任戴尔（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分析主管；

2009年至2010年，任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分析部经理；

2010年至2014年，任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高级财务主管；

2014年2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

（二）郑际任，男，199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

工作经历：

2014年7月至2017年6月，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

2017年7月至2019年3月，任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总监；

2019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交易部经理；

2021年11月至今，任厦门华闽盛屯物产有限公司总经理。